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德证券责任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8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签署相关文件及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0）。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合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70,000,000 元购买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理财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3.9%，理财期限为 2017 年 8 月 15 日至 2017 年 9 月 22 日。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

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8）。

目前，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公司将上述人民币 70,000,000 元的理财产品全部予以赎回，取得理财收益 288,166.67 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22 日，本金及收益合计 70,288,166.67 元已划转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合计 65,000,000 元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 2、产品代码：CNYS17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4、发行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 6、产品期限：91 天
- 7、认购日期：2017 年 9 月 22 日
- 8、产品成立日期：2017 年 9 月 22 日
- 9、产品到期日期：2017 年 12 月 22 日
- 10、预期年化收益率：4.25%
- 11、产品金额（人民币）：65,000,000 元
- 12、主要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如果在理财产品运行期间，市场未按照理财产品成立之初预期运行甚至反预期运行，客户可能无法获取预期收益，甚至可能出现零收益；

（2）流动性风险：理财期限内，除非另有约定，投资本理财产品的客户不能提前终止或赎回；

（3）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若由于理财产品认购总金额未达到理财产品成立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其他非因银行的原因导致本理财产品未能投资于理财合同所约定投资范围，或本理财产品在认购期内市场出现剧烈波动，可能对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表现带来严重影响，或发生其他导致本理财产品难以成立的原因的，经银行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理财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本理财产品，银行有权但无义务宣布本理财产品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投资本理财产品不成立的风险；

(4) 通过膨胀风险：有可能因物价指数的上升导致产品综合收益率低于通货膨胀率，即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5) 政策风险：因法律、规章或政策的原因，对本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产生不利影响的的风险；

(6) 提前终止风险：当银行本着为客户锁定收益或减少损失的原则视市场情况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客户可能获取低于预期的收益，且银行行使提前终止权实现的理财收益并不必然高于产品正常到期实现的理财收益；

(7) 延期支付风险：在发生政策风险或本理财产品项下对应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延期的情况下，银行会向有关责任方行使追偿权，因此可能会导致理财收益延期支付；

(8) 信息传递风险：银行按照有关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发布理财产品的信息披露公告，客户应根据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主动、及时登录银行网站获取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9) 不可抗力及其他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意外事件(包括但不限于通讯、网络、系统故障等因素)可能致使理财产品面临损失的任何风险。

13、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审计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影响

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所需资金、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不会影

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此前十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取得收益（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型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闲置募集资金	70,000,000	2017年8月15日	2017年9月22日	3.9%	是	288,166.6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00	2017年8月18日	2017年12月30日	4.15%	否	/

六、备查文件

1、《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博士眼镜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五日